公司代码:600778　　公司简称:友好集团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审字[2025]0011009107号审计报告,公司2024年度(母公司报表)实现净利润10,978,398.31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606,536,475.68元,公司2024年年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595,558,077.37元。

鉴于2024年年末(母公司报表)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经研究决定,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该预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友好集团	60077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石萌	韩玮
联系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友好北路548号	新疆乌鲁木齐市友好北路548号
电话	0991-4557700	0991-4557701
传真	0991-4815090	0991-4815090
电子信箱	yhjt600778@163.com	yhjt600778@163.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24年全年国内生产总值(GDP)实现134,91万亿元,同比增长5.0%;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8.33万亿元,同比增长3.5%,其中商品零售额42.72万亿元,同比增长3.2%;餐饮收入额5.62万亿元,同比增长5.3%;全年居民消费价格同比上涨0.2%。2024年全年新疆地区生产总值(GDP)实现2.06万亿元,同比增长6.1%;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926.45亿元,同比增长2.0%,增速低于全国1.5个百分点,其中商品零售额3,408.77亿元,同比增长2.0%;餐饮收入额517.68亿元,同比增长1.7%;全年全区居民消费价格(CPI)同比上涨0.4%。

2024年全国网上零售额15.23万亿元,同比增长7.2%,其中全年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12.79万亿元,同比增长6.5%,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26.5%。2024年疆内企业通过网上销售实现零售额608.6亿元,同比增长18.2%,新疆本地消费者通过网购实现零售额1,1946亿元,同比增长9.1%。

(上述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新疆统计局)

2024年我国消费市场总体呈现平稳增长态势,消费业态加速创新,消费环境不断优化,持续推动经济回升向好,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2024年国内消费市场主要呈现出以下特征:

1.消费结构持续分化,消费者以理性心态追求品质消费的诉求愈加明显,对商品性价比、商品质、售后保障的需求日益增长;服务消费新引擎作用突出,日益成为消费结构优化升级的重要方向,引领消费市场持续扩容。

2.数字技术赋能消费渠道创新,网络销售、即时零售等消费新形态不断发力,数字文旅、社交电商、直播带货、在线健身等新业态、新模式层出不穷;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技术广泛应用,推动消费场景向智能化、场景化方向发展,数字消费潜力巨大。

3.促消费、惠民生的政策举措在激发消费需求上效果显著,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加力实施,推动家电家具、音像器材、通讯产品、汽车等商品销售增长加快,对消费总体回升起到了明显的拉动作用。

4.新型消费潜力加快显现,国潮、国货产品以及健康消费、绿色消费热度不减,与此同时,情绪消费成为消费新热点,宠物经济、谷子经济、悦己消费呈现持续增长;消费创新孕育新机遇,首发经济、冰雪经济、银发经济等新增长点正在逐步形成,市场潜力巨大。

2025年,随着国民经济持续回升向好,相关提振消费政策不断落地落细,消费新业态新模式逐步培育壮大,消费市场扩大态势有望得到巩固增强。

公司主营业务为商业零售业务,经营业态包括百货商场、购物中心、大型综合超市、标准超市、超市便利店等。截至2024年年末,公司旗下共开设百货商场及购物中心13家(不含天百奥特莱斯及商标授权店)、大型超市及标超10家,"YO+友好生活"便利店56家(其中自营店21家,加盟店34家),分布在以首府乌鲁木齐市为核心的新疆多个地州城市。通过百货、超市、餐饮、电器、文化娱乐等多种业态的相辅相成,共同发展,以公司的商业规模和商业零售总额在新疆商业流通领域名列前茅。

公司经营模式以自营以联营为主营模式和租赁为辅,随着商业零售行业的转型升级,公司近年来逐步扩大自营、租赁业态的占比。公司联营模式所涉及的商品品类主要有男女服装、鞋帽箱包、婴童服饰用品、家居用品、珠宝饰品、钟表眼镜、化妆品、家用电器、食品及日用品等;自营模式所涉及的商品品类主要有部分化妆品、部分家用电器、部分生鲜蔬果、休闲食品、进口食品和日用百货等;租赁模式所涉及的项目主要有餐饮、儿童游乐、文化教育、娱乐休闲、部分服饰百货及杂货等。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与大批具备经营实力、商品品质过硬、品牌口碑较好的供应商和商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积累了重要的战略性资源。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3,563,768,115.29	4,009,675,857.12	-11.12	4,254,841,663.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7,449,397.92	209,677,561.34	3.71	333,630,181.01
营业收入	1,600,673,710.06	1,720,998,914.78	-6.99	1,440,209,648.95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585,644,243.57	1,707,030,468.70	-7.11	1,427,941,354.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76,076.38	-126,827,606.90	不适用	-218,342,076.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684,494.91	-164,686,064.40	不适用	-289,792,330.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543,329.57	265,416,257.62	-25.20	91,481,099.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	-46.69	增加48.18个百分点	-49.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41	不适用	-0.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41	不适用	-0.70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16,884,237.98	346,063,595.00	441,103,924.84	296,641,952.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06,281.28	-5,569,597.56	3,253,501.18	-8,014,108.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143,427.19	-9,972,857.74	389,254.37	-15,244,318.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41,545.63	-92,215,559.81	141,260,882.76	114,456,460.9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0,43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3,65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7,971,986	85,844,709	27.56	0	质押	4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0	17,006,672	5.46	0	无		国有法人
乌鲁木齐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14,170,000	4.55	0	无		国有法人
赵立乾	10,190,075	10,190,075	3.27	0	无		境内自然人
张延民	5,286,300	5,822,800	1.87	0	无		境内自然人
景和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景和鼎正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952,600	4,952,600	1.59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刘新华	380,500	4,432,800	1.42	0	无		境内自然人
王东	1,751,100	3,768,900	1.21	0	无		境内自然人
王磊	25,900	3,396,600	1.09	0	无		境内自然人
黄莺	1,467,300	3,111,500	1.00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股东)中,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和乌鲁木齐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乌鲁木齐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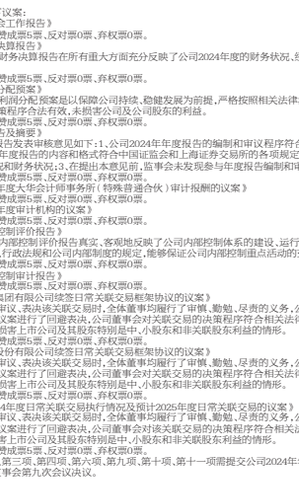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0,067.37万元,较上年172,099.89万元下降6.9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7.61万元,上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682.76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68.45万元,上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468.61万元。

本报告期公司业绩扭亏为盈的主要原因:①在不影响经营创效的同时,公司优化管理,严控费用,三项费用合计同比下降17.14%;②通过与银行等机构进行租方的磋商谈判,减少公司下属两家门店剩余租期租金合计1.45亿元,由此增加公司本报告期利润1,290万元;③持续加强民生领域商品和服务的提升,加大超市业态商品品类丰富度,超市业态销售同比提升7.700万元;④持续加强百货业态品牌调整和品类结构优化,推动头部品牌战略合作,以提升顾客消费体验为抓手促进业绩增长;⑤上年公司联营企业汇友房地产公司因需补缴房地产项目土地增值税事项出现大幅亏损,对公司上年利润造成较大影响。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按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778　证券简称:友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5-009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5年4月13日以书面形式和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本次会议的通知。

(三)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

(四)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9名,其中参加现场表决监事3名,参加通讯表决监事2名(监事潘剑先生和李若非女士因在外地办理公务,采取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五)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杨静女士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充分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以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为前提,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公司董事会对该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公司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报编制和审核意见如下:1、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度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3、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公司关于支付2024年度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公司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运行及监督情况,现有内部控制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健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能够保证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充分执行及有效监督。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九)《公司关于拟与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表决该关联交易时,全体董事均履行了审慎、勤勉、尽责的义务,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关联交易出具了审核意见,公司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公司关于拟与大商股份有限公司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表决该关联交易时,全体董事均履行了审慎、勤勉、尽责的义务,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关联交易出具了审核意见,公司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一)《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表决该关联交易时,全体董事均履行了审慎、勤勉、尽责的义务,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关联交易出具了审核意见,公司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二)《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编号为大华内字[2025]0011000106《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友好集团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三)《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友好集团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临2025-011号)。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四)《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贷款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4年度经营规模及2025年的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以信用、保证、抵押公司自有资产、质押等方式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11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保理、资金业务等,授信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与各金融机构签署具体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贷款合同、抵押合同、承诺书等),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授信、贷款、抵押等与融资业务有关的具体手续。上述授信额度与授权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五)《公司关于拟与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表决该关联交易时,全体董事均履行了审慎、勤勉、尽责的义务,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关联交易出具了审核意见,公司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六)《公司关于拟与大商股份有限公司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表决该关联交易时,全体董事均履行了审慎、勤勉、尽责的义务,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关联交易出具了审核意见,公司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七)《关于续聘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表决该关联交易时,全体董事均履行了审慎、勤勉、尽责的义务,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关联交易出具了审核意见,公司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八)《公司关于拟与大商股份有限公司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表决该关联交易时,全体董事均履行了审慎、勤勉、尽责的义务,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关联交易出具了审核意见,公司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九)《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姜胜先生提名,公司聘任赵庆梅女士、张兵先生、丁研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韩建伟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任期均为1年。

本次董事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①聘任赵庆梅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1年。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其中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②聘任张兵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1年。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其中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③聘任丁研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1年。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其中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④聘任韩建伟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任期1年。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其中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一)《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友好集团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25-017号)。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其中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上述议案中第一项、第六项、第七项、第八项、第十项、第十四项、第十五项、第十六项、第十七项、第十八项、第十九项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上网公告附件: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四、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四)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78　证券简称:友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5-012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与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告中"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为"公司"或"本公司"、"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为"大商集团",《大商集团有限公司与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简称为"《关联交易框架协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大商集团(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及其项下所述之关联交易属于本公司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中签订的协议和发生的交易,相关协议按一般商业条款和市场原则签署,并具有非排他性,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有助于规范双方日常业务往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该等协议及其项下的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一)日常关联交易申请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与大商股份有限公司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公司与大商股份就相互之间提供产品或服务的日常关联交易续签《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对公司及下属企业(包括全资及各级控股子公司)与大商股份及其下属企业(包括其全资及各级控股子公司)之间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确定交易条件和公允的定价原则。框架协议有效期为三年。关联董事李宏胜先生、吕伟顺先生、范铁夫先生和姜金双先生回避对本次关联交易的表决,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二)公司独立董事审核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于会前召开专门会议,对该议案及相关资料进行审阅,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大商集团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关联交易的内容及定价原则合理,符合公平、公正和公开的原则,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在公司董事会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应当按规定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6年1月11日

法定代表人:牛钢

注册资本:90,000万元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1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00242377989G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进出口代理,保健食品销售,食品经营,出版物零售,出版物批发,酒类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餐饮服务,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销售代理,集团市场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粮油、粮食出租,物业管理,音像制品出租,金银制品销售,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珠宝首饰回收修理服务,日用产品修理,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停车场服务,餐饮管理,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婚庆礼仪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大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500	25.00
上海红上商贸有限公司	22,500	25.00
天津开商云商贸有限公司	27,000	30.00
深圳市前关商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000	20.00
合计	90,000	100.00

大商集团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份	总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23年	1,804,061.92	839,582.84	733,096.09	50,512.58
2024年1-9月	1,758,956.66	864,159.03	528,804.39	53,124.03

注:上述2023年财务数据为经审计数据;2024年1-9月财务数据为未经审计数据。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大商集团持有本公司27.56%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公司与大商集团的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大商股份30.45%的股份,为大商股份控股股东,公司与大商股份的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1、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公司与大商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包括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大商股份及其下属企业(包括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前期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按照合同有序执行,具体发生情况如下表所示: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与关联人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销售商品	大商集团	9.29	-1.76	/
购买商品	大商集团	12.11	0.00	22.75
	大商集团大连大菜市果品有限公司	0.00	0.00	32.56
	大商股份	0.27	0.00	762.13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澳牛新羊清真肉专卖分公司	/	/	230.08
	大商茶业有限公司	17.10	4.27	32.22
	哈恩糖烟油(大连)进口商贸有限公司	/	11.41	18.29
	贝莱德(大连)啤酒有限公司	/	2.93	19.29
接受劳务	大连大商天狗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8.30	18.87	38.21

2、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大商集团、大商股份经营状况良好,发展前景广阔,现金流充足,且大商集团、大商股份对其下属企业的履约能力和履约情况起到强有力的协调监控作用,上述关联交易有较为充分的履约保障,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不存在无法支付公司款项的风险。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向关联方购买商品

1、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与大商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大商股份及其下属企业分别签订了多项采购合同,购买商品的主要品类为水产、蔬果、茶叶、啤酒、橄榄油、进口红酒、进口咖啡、进口生鲜牛羊肉等,商品价格由交易双方按市场价格确定,结算周期为一个月,具体交易按照协议安排执行。

(2)公司与大商股份下属企业大连大商天狗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购买系统软件并接受其提供的电商平台服务,交易价格市场价格确定,具体交易按照协议安排执行。

2、定价政策

公司向关联方购买商品的价格依照公正、公平、等价、合理的原则,以同类商品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

(二)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1、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大商集团签订了采购合同,销售商品的主要品类为新疆干果等,商品价格由交易双方按市场价格确定,结算周期为一个月,具体交易按照协议安排执行。

2、定价政策

公司向关联方购买商品的价格依照公正、公平、等价、合理的原则,以同类商品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的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充分利用大商集团、大商股份与本公司各自拥有的地域商品资源优势和品牌资源优势,拓展公司主营业务的采购和销售渠道,并提升对外整体议价能力,降低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公司接受关联方大连大商天狗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系统软件服务和线上平台服务,实现线上线下有效结合,有助于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

上述关联交易均属于本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发生的交易,对公司经营业绩、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状况没有不利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六次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四)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78　证券简称:友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5-013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与大商股份有限公司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告中"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为"公司"或"本公司"、"大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为"大商股份",《大商股份有限公司与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简称为"《关联交易框架协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大商股份(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及其项下所述之关联交易属于本公司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中签订的协议和发生的交易,相关协议按一般商业条款和市场原则签署,并具有非排他性,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有助于规范双方日常业务往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该等协议及其项下的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一)日常关联交易申请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与大商股份有限公司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公司与大商股份就相互之间提供产品或服务的日常关联交易续签《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对公司及下属企业(包括全资及各级控股子公司)与大商股份及其下属企业(包括其全资及各级控股子公司)之间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确定交易条件和公允的定价原则。框架协议有效期为三年。关联董事李宏胜先生、吕伟顺先生、范铁夫先生和姜金双先生回避对本次关联交易的表决,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二)公司独立董事审核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于会前召开专门会议,对该议案及相关资料进行审阅,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大商股份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关联交易的内容及定价原则合理,符合公平、公正和公开的原则,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在公司董事会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应当按规定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大商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2年12月10日

法定代表人:陈德力

注册资本:31,305万元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一号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00242368278D

经营范围:国内一般贸易;保健食品销售(限分公司经营);食品现场加工;食品、副食品、劳保用品、商业物资经销(专项商品按规定);书刊音像制品、金银饰品、中西药、粮油零售;合饰品、服装裁剪加工;农副产品收购;仓储;电子计算机技术服务;经销本系统原厂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木刚收购加工;出租柜台;展览策划;互联网上网服务;移动电话机销售;婚庆礼仪服务;房屋出租、场地出租、物业管理;电子游戏、餐饮、广告业务经营(限分公司经营);国际民用航空旅客和货物运输销售代理(含港、澳、台航线;危险品除外);普通货运(限分公司经营);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凭许可证经营);废旧家电回收与销售(涉及行政许可凭许可证经营);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限分公司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批发预包装食品、酒类商品;教育信息咨询;停车场管理服务;家用电器安装、维修、清洗服务(上门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及现场维修;家政服务;保洁服务;家用电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互联网零售、信息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持有大商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截至2024年9月30日):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95,333,338	30.45
大连国商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7,514,720	8.7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912,290	5.08

大商股份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份	总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23年	1,804,061.92	839,582.84	733,096.09	50,512.58
2024年1-9月	1,758,956.66	864,159.03	528,804.39	53,124.03

注:上述2023年财务数据为经审计数据;2024年1-9月财务数据为未经审计数据。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大商股份30.45%的股份,为大商股份控股股东,公司与大商股份的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1、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公司与大商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包括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大商股份及其下属企业(包括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前期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按照合同有序执行,具体发生情况如下表所示: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与关联人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销售商品	大商集团	9.29	-1.76	/
购买商品	大商集团	12.11	0.00